

附件 1

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初审推荐表

集体名称	保定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				负责人	刘铁英	
集体级别	处级	集体所属单位	保定市人民政府				
符合推荐条件	是否符合推荐总体条件 ☒ 是 ☐ 否						
	具体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条件 1（开拓科技管理创新新局面） ☐ 条件 2（敢于应对科技改革发展新问题） ☒ 条件 3（积极落实科技服务地方发展的各项任务） ☒ 条件 4（领导集体凝聚力、战斗力强） ☐ 条件 5（其他）						
主要成绩 1	主要内容	2016 年 11 月 18 日，在国务院第三次大督查工作中，保定市科技创新工作成果被认定为典型经验做法，受到省、市主要领导高度关注，省政府要求各有关地方、部门做好典型经验推广工作，市领导要求进一步总结我市全力打造创新驱动示范市的经验做法。2016 年 12 月 4 日，国务院表彰 32 项地方典型经验做法，其中第三项为“河北省保定市优化政策环境全力打造创新驱动示范市”。					
	交办单位	国务院办公厅督查室					
	任务层级	国家级 ☒	省部级 ☐	市县级及以下 ☐		本单位 ☐	
	承担角色	主要领导 ☒	参与领导 ☐	全面负责 ☐	部分负责 ☐	具体执行 ☐	
	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		基本完成 ☐		尚未完成 ☐	
主要成绩 2	主要内容	2013-2016 年连续四年被河北省科技厅评为“先进单位”或“优秀市科技局”。科技工作在全省综合排名逐年上升，2013 年全省第三名，2014 年为全省第二名，2015、2016 年均位列全省第一名。					
	交办单位	河北省科技厅					
	任务层级	国家级 ☐	省部级 ☒	市县级及以下 ☐		本单位 ☐	
	承担角色	主要领导 ☒	参与领导 ☐	全面负责 ☐	部分负责 ☐	具体执行 ☐	
	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		基本完成 ☐		尚未完成 ☐	

主要成绩 3	主要内容	2016年12月,被河北省委、省政府授予“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荣誉称号。					
	交办单位	省委、省政府					
	任务层级	国家级 ☐	省部级 ☒	市县级及以下 ☐	本单位 ☐		
	承担角色	主要领导 ☒	参与领导 ☐	全面负责 ☐	部分负责 ☐	具体执行 ☐	
	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		基本完成 ☐		尚未完成 ☐	
荣誉基础	1、2014、2016年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表彰为全国知识产权系统人才工作先进集体。2、2016年2月17日,被省科技厅、省人社厅表彰为“河北省科技管理工作先进集体”。3、2015年4月和2016年1月被省厅评为“2014年度科技统计工作先进单位”、“2015年度科技统计工作先进单位”。4、2016年4月12日,市政府对我局2015年度工作成绩予以全市通报表扬,并号召各级、各部门要以市科技局为榜样,创新开拓、奋勇争先、主动作为、激情工作,为实现我市“十三五”规划宏伟蓝图,加快实现保定跨越式发展做出重大贡献。5、2014-2016年,市科技局领导班子在考核中定档为“优秀”,授予“工作实绩突出”。						
补充说明	1、2014年11月,被授予全省知识产权管理部门优秀组织奖。 2、2016年11月,被省科技厅、省知识产权局、省发改委、省教育厅、省工信厅、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省卫计委、省国资委、省国防科工委联合表彰为2016年河北省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工程专利评选工作“优秀组织奖”。						
该集体上述情况真实准确,同意推荐。 签字人:  (推荐对象所在单位负责人) (盖章)							
情况属实,同意推荐。 签字人:  (省级评选机构负责人) (盖章)							

注:“符合总体条件”栏和“符合具体条件”栏,请对照“评选表彰通知”确定的先进集体总体条件和具体条件,在相应的方框中画“√”。“推荐理由”具体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处,可选一至二项。

保定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主要事迹

近年来，保定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面对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战略机遇，把保定发展的战略基点放在创新驱动上，把创新发展作为抢抓机遇的主动选择、引领未来的战略选择，大胆探索，率先实践，大力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全力打造京津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的示范基地、高端引领的京津冀协同创新共同体，以构建创新型生态体系为重要支撑，砥砺前行，恪尽职守，夙夜在公，一如既往秉承“三服务、三力争”总体工作思路，围绕加快建设创新型保定，为推动京津保地区率先联动发展打造新引擎，为加快建设创新驱动经济强市提供了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一、科技工作风声水起

2017年1月3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对国务院第三次大督查发现的典型经验做法给予表扬的通报》中，保定市科技创新工作被列为河北省的唯一典型，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领导均做出重要批示，成为保定市科技史上的“第一次”。2016年年12月，在第七届河北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表彰大会上保定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被省委、省政府表彰为“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成为保定市科技创新历史上的又一个第一次。在省科技厅通报的2015年度、2016年度全省科技管理综合排名中，我市名列全省第一名，省科技厅、省人社厅联

合表彰保定市科技局为“河北省科技管理工作先进单位”，成为了保定市科技史上的再一个“第一次”。踏石留印、抓铁有痕，保定市科技局自 2013 年以来，一步一个脚印实现了科技工作的风声水起。

二、科技队伍风清气正

保定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具有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积极适应新常态，锻造团结、和谐、战斗力强、奉献激情高的干部队伍，实施“创优科技环境”工程，开展机关作风整顿，深入开展“一问责八清理”和基层“微腐败”专项整治行动，强化科技服务，提高服务质量、丰富服务内容，开展“大走访大调研”、“两大两提升”行动，以行动践行“走访企业无终点、服务发展不停步”的工作理念，几年来，走访调研企业 300 余次，形成了科技队伍风清气正的良好态势。

三、创新环境持续优化

连续四年召开全市科技创新大会，围绕企业需求、产业需求、创业需求加大政策创新力度，坚持问题导向，定措施、强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提供政策和服务保障，先后出台了《关于支持企业创新的八条措施》、《保定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保定市科技

技术顾问工作规则》、《保定市众创空间认定管理办法（试行）》、《保定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管理办法》、《保定市科技金融合作资金及合作贷款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保定市科技创新驱动创业工程实施方案》等 21 项政策措施，编辑下发了《科技创新政策汇编》，加大了对科技创新的扶持力度，将保定市的科技创新生态环境建设推上了新的高度。

四、创新能力不断提升

建平台，提升创新发展能力。形成了国家、省、市三级共建、梯次推进、覆盖广泛的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体系，目前全市共有院士工作站 21 家、重点实验室 36 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57 家，产业研究院 7 家，产业创新团队 8 家，对加速产业结构调整，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注入了新动力，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建园区，打造产业聚集高地。推动河北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白洋淀科技城纳入省级高新区管理序列。指导涿州完成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建设规划，积极推动保定（涿州）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申报工作。目前，各类农业科技园区达到 56 家。建联盟，合力推进技术创新。利用科教资源和地缘优势，鼓励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战略合作，通过共建研发机构，形成联合开发、优势互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产学研用结合新机制，带动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和传统产业的升级改造，现已组建 33 个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数量和质量均在全省名列前茅。截止 2017 年上半年，保定市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52%，研

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达到 1.6%，全社会研发投入总量达到 55 亿元，科技成果转化率达到 40%，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3.85 件，均实现了大幅提升。

五、创新主体明显增强

打造“顶天立地”的高新技术企业。围绕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积极推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实现了高新技术企业的快速增长，全市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269 家，2017 年 1-6 月份，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共完成增加值 181.14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 44.8%。培育“铺天盖地”的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从 2014 年底的 1617 家猛增到现在的超 6000 余家，两年增幅 271%，在全市上下形成了对科技型中小企业齐抓共管、铺天盖地的局面。建设“形式多样”的双创载体平台。按照支持、市场主导、社会参与的原则，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创新创业，支持各类创新载体建设，目前全市共有双创示范基地 15 家，科技企业孵化器 13 家，众创空间 81 家，建立了“双创示范基地+孵化器+众创空间”的创新创业生态体系。

六、京津合作不断深化

在战略层面开展京津保合作。与中科院工程研究所等对接合作 50 多项。与北京市科委、北京协同创新研究院、北大创新研究院、北京创新科技国际联盟、天津南开区科委等签署不同形式的“合作框架协议”。推进京津保科技合作平台建设。推动与新加坡——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促进协会、河北大学签署框架协议，共

建了保定南洋研究院。推动国际欧亚科学院中国科学中心与我市同慧应用技术研究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保定设立了国际欧亚科学院—保定院士专家服务中心。指导河北九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华中农业大学合作，在我市建设微量元素研究中心河北分中心。指导企业对接京津开展项目合作。与中国纺织科学研究院开展了多次对接洽谈。指导河北同光晶体有限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建立“河北同光-中科院半导体所联合实验室”。组织“首都高校成果进保定暨首届京保校企成果转化对接会”。仅今年上半年，已完成技术合同成交数 44 项，技术合同交易额 9256 万元，与京津冀技术合同交易额达 2771 万元。

七、创新生态优势日益凸显

深化科技金融合作。连续 2 年用 1000 万科技“小”资金撬动银行“大”资金，支持 32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近 3 亿元。与建设银行保定分行、邮储银行保定分行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在建立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科技投融资体系、改善融资环境上取得了新进展。完善科技创新金融链。与河北冀商基金合作成立了我市首支“科技股权投资基金”，与省科技厅合作成立我市“天使投资基金”，在加强企业债权、股权投融资服务，支持企业科技创新创业，提升行业竞争力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推动知识产权强市。深入实施知识产权、品牌和标准化战略，实施知识产权“三优”培育工程和发明专利倍增计划，大幅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能力，建立知识产权保护、监督、侵权查处的有效体制机制，

推进专利技术产业化。上半年，我市专利申请量达到 4530 件，授权量达到 2469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达到 864 件，授权达到 424 件，推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实现蓬勃发展。

